

# 河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 (综治工作研究) 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(市)综治办, 各省辖市社科联, 省综治委各成员单位, 省法学会综治研究会各理事单位:

为了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河南提供法学理论支持, 经省综治办和省社科联研究, 继续在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中设立综治工作研究专项课题, 由省综治办负责组织实施。现就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, 坚持党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绝对领导,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 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, 紧紧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, 以防控好“颜色革命”风险、暴恐袭击风险、社会稳定风险、公共安全风险、网络安全风险为着力点, 以全面深化改革、现代科技应用为动力, 结合综治工作创新实施专项课题调研, 深入推进平安河南建设, 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, 着力提高社会治

理社会化、法治化、智能化、专业化水平，不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，为新时代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## 二、研究课题

见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指南》（附件 1）。

## 三、活动步骤

（一）课题申请。自通知下发之日起，各单位或各理事根据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指南》（附件 1），选定研究课题，也可在《指南》以外选定与研究主题相关的其它课题，填写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研究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），于 **2018 年 5 月 17 日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材料报科研处**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（二）网上公告。所有立项课题将在河南长安网站上（<http://www.hapa.gov.cn/>）进行公告。

（三）组织研究。立项课题申报单位或个人根据网上公告的立项课题开展课题研究，有组织按要求进行，加强调研论证，确保研究质量。

（四）上报评选。立项课题申报人 **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前将课题最终成果提交科研处**，并提交课题结项申请书（附件 3）。研究课题内容要求 8000 字以上，正标题三号黑体，副标题（若有）小三号宋体，摘要（如有英文摘要请附上）

小四号宋体，正文四号宋体，参考文献五号宋体，A4纸打印，左侧装订，**一式五份**。省综治办与省社科联将对最终成果进行核实、初评。

（五）评选表彰。初评后，将符合结项标准的课题交由专家评审组进行最终评审。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，对拟获奖课题进行审核，最终评审出一等奖5个、二等奖10个、三等奖20个、优秀奖30个、组织奖5个。对获奖课题按课题组人数颁发结项证书、奖励证书，并予以通报表彰、发给一定劳务费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政治引领。综治专项课题调研工作要把讲政治放在第一位，坚持政治审查监督制度，严格落实作者本人、所在单位、评审小组和综治研究会等逐级审查把关，确保政治上不出问题。

（二）提升调研质量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出现了许多新情况、新问题，综治研究工作要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以破难题、补短板、防风险为重点，结合综治工作创新开展专项课题调研，争取更高水平的调研成果。

（三）组织广泛参与。全省各级综治部门、各地高校和广大法律工作者等都要行动起来，积极的、主动的、广泛的发动组织教学科研人员与综治实务干部开展合作研究，使综治研究工作真正坚持了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。

联系人：省综治办综治一处 石立峰

联系电话：0371 - 65904693

电子信箱：zzyjh20150708@163.com (附件 1、2、3  
可从此信箱下载，密码 20150708)

附件：

1、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指南》

2、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申报表》

3、《河南省综治办河南省社科联 2018 年度专项调研课题（综治工作研究）结项申请书》

河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
委员会办公室

河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18 年 3 月 9 日

附件 3

河南省综治办 河南省社科联  
2018 年度专项研究课题(综治工作研究)  
结项申请书

